

贵研铂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无否决或修改提案的情况；
- 本次会议无新提案提交表决。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贵研铂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举行。现场会议于 2012 年 3 月 28 日下午 13:00 在公司三楼会议室召开，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见证律师、会计师和部分媒体记者列席会议。网络投票于 2012 年 3 月 28 日 9:30~11:30 和 13:00~15:00 在上证所信息网络有限公司投票平台进行。公司董事长汪云曙先生主持会议。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共 48 人，代表股份 74808214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47.33%。其中，出席现场会议并投票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 7 人，代表股份 72450838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45.84%；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 41 人，代表股份 2357376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49%。

会议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有关规定。

二、议案审议情况

大会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的方式通过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符合配股条件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4535404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99.64%；反对 14606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20%；弃权 12675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16%。

（二）逐项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配股方案的议案》

1、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表决结果：同意 74535054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99.63%；反对 24985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33%；弃权 2331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04%。

2、发行方式

表决结果：同意 74535054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99.63%；反对 24985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33%；弃权 2331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04%。

3、配股比例和配股数量

表决结果：同意 74535054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99.63%；反对 26585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36%；弃权 731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01%。

4、配股定价原则及配股价格

表决结果：同意 74535054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99.63%；反对 26585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36%；弃权 731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01%。

5、配售对象

表决结果：同意 74533654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99.63%；反对 25125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34%；弃权 2331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03%。

6、募集资金规模及用途

表决结果：同意 74535054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99.63%；反对 24985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33%；弃权 23310 股，占出席会议股

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04%。

7、本次配股决议的有效期限

表决结果：同意 74533654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99.63%；反对 25125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34%；弃权 2331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03%。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本次配股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4531054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99.63%；反对 14475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19%；弃权 13241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18%。

（四）审议通过《关于本次配股前公司滚存的未分配利润处置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4531754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99.63%；反对 14405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19%；弃权 13241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18%。

（五）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本次配股相关事宜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4531054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99.63%；反对 14475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19%；弃权 13241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18%。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4531754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99.63%；反对 14405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19%；弃权 13241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18%。

（七）审议通过《关于继续以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4531754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99.63%；反对

14405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19%；弃权 13241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18%。

关于上述议案的详细内容，可参见本公司分别于 2012 年 3 月 8 日、2012 年 3 月 24 日公告的《贵研铂业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临 2012-11）及《贵研铂业 201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三、律师见证情况

云南千和律师事务所对本次股东大会进行了法律见证，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所通过的各项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 1、贵研铂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 2、云南千和律师事务所关于贵研铂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贵研铂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二年三月二十九日